

屋檐下 FEELINGS

浮世绘

等其实不可怕。因为在等待的过程中，你依旧过着自己的生活，打游戏，看电影，吃大餐，旅行。等不到，你还是你自己。因为要等日出，必然会辜负安眠，但别错过山顶每一丝原本就属于你的风景。

——张嘉佳

不管活到什么岁数，总有太多思索、烦恼与迷惘。一个人如果失去这些，安于现状，才是真正意义上的青春的完结。

——渡边淳一

真正的爱情痛苦，会扎根于我们生命的最根本上，会我们从最脆弱的地方繁

紧抓住我们，会和其他所有痛苦紧紧地连在一起，以一种无法被停止的形式蔓延在我们的全身和整个一生。

——帕慕克《纯真博物馆》

从认识的第一天起，其实你就知道。

有些人注定是你生命里的癌症，而有些人只是一个喷嚏而已。

——刘瑜

游完泳回家的路上，两父子探讨人生。Yoyo说：“我们不能随便生气。生气的时候，你会使出真本领。这样，别人

就会知道你的真本领很烂。”

——风满

每一个人，我想，都有自己的怪癖。但是为了要保持正常，符合世界的眼光，他们克服了这些怪癖。因此，毁掉了他们的异禀。

——查尔斯·布考斯基

闰 晗

再见，刻着爷爷爱的童年



人生在奔三的道路上疾驰，回家乡常常有种穿越的感觉，仿佛在岁月中豁开了一道口子，躲了进去，瞧见了从前的时空。

爷爷更老了一些，眼神愈加黯淡无光，几乎认不出我来，耳朵背，说什么他都听不清，打起喷嚏来声音很大，简直有点地动山摇。有一次他出门去附近转转，居然掉进了水沟里，幸亏被好心人拉了起来。他身上湿了一大半，带着湿哒哒的污泥沮丧地回了家，一遍又一遍地唠叨，糊里糊涂地也不知道怎么就掉沟里了，差一点摔死。

换了衣服，他突然感慨：下次你回来，可能我就不在了。我说，不会的，您能活到一百岁。其实我心里不是不明白，下次，真的未必还能见到爷爷。在北京的时候，某个窗外呼呼刮风的夜晚，突然想到可能再无法听到爷爷讲的那些故事，心里就一阵难过。

我的姥姥、姥爷和奶奶早已不在，只剩下爷爷。他们就像古董架上的花瓶，打碎一个便少一个，对别人来说是无所谓，可是你知道他们有多重要——这世上又少了一个深爱你的人。

小时候常说，长大了挣钱给爷爷花。其实他并没有花过我的钱，在我能挣钱的时候，他就不能自己花钱了——他越来越糊涂，不能自己赶集买喜欢的东西，需要人照顾饮食起居。可我也没怎么照顾他，因为身在远方。这次回家，我只是给他揉揉后背，陪他说说话，录下他讲故事时神采飞扬的样子，以后想他的时候拿出来看看。

爷爷住在我爸妈家，村里的房子暂时空着，我又去看了看，带着相机，想记录下现在的一切。因为它们面临着拆迁，下一次回来可能就都消失了。

我曾要求姑姑家的表妹帮我拍一些老屋的照片，她“呵呵”一声便没了下文。也许她觉得我的要求怪异，这破房子有什么可拍的。她对这里没有很深的感情，年纪又小，从未离开过家，自然体会不到我的心情。只有远离，才会惦念吧。

这是我头一次觉得爷爷的院子很低矮，从前没觉得这么矮。矮墙上还有几个大南瓜，山药长得蓬蓬勃勃，都是爷爷先种的。他热爱土地，种不了田，只要能动弹，就想在院子里种那种那。前年他创出了山药的根，可地上有许多掉落的山药豆，第二年又都长出来了，一年年，一直都在。一旦拆迁，这泥土的院子将全部变成水泥的道路，或者盖上了楼房，那些山药豆在地下，无论怎样努力都钻不出来了。

爷爷的院门没有上锁，孩子们会过来摘这些山药豆吗？小时候曾跟表哥一起，去一个无人居住的院子里摘过木梨和无花果。童年村落中的每一个院子都是一座百草园，有好多稀罕的玩意儿。不过，现在的孩子不再稀罕这些了吧，他们沉溺在各式各样的电子产品中，我的小孩碰到任何手机和电脑都会迅速找到她常玩的游戏。

院子里的水井这许多年一直没变，鸡窝很多年前就没有了。小时候我最喜欢帮奶奶捡鸡蛋，不时搬动产蛋室的活动砖往



里面瞅瞅。奶奶以前做豆瓣酱的大酱缸还在，这种家做的酱也消失很久了。那条胡同的山头上写着“莺歌燕舞”几个大字，村里每一条胡同口都有类似的字，据说很小的时候爷爷教过我几遍，我就记住了。他常得意地带着三岁多的我顺着大街一句句念下去，向村里人炫耀他孙女的聪明。

这一切，明年是否还存在着？或许是我最后一次见它们了吧。再见，我的百草园，我的百合和山药豆，我的南瓜和西红柿，山头上我小时候认过的字。再见，我童年的天空。

执行难 方晨/摄

故 鯤

母亲的天气预报

这一轮强降雨来得突然，母亲的关怀如约而至。

“明天你那儿也是大风降温，可得在里面加件秋衣啊！”离开家乡的这8年里，这种短信通常是在秋冬之交的某个傍晚，七点半之后，八点钟之前到来。母亲年纪大了，看不清键盘，把刚刚从天气预报里看到的信息转述在短信里，需要耗费一定时间。字里行间，也能读出她紧张的神情——比如这次，她还把“啊”的口字旁落下了。

这个时候，如果我打电话回去，她一定还能准确报出第二天家乡的气温。我读本科和研究生的城市分别是什么天气，以及我所在的城市未来三天的温度变化。

母亲总是这样关心天气与温度，我理解，阴晴雨雪，这也算是她的人生注脚。

这次国庆假期回老家，我只带了单薄的外套。母亲责怪我“连一件稍厚的外套都没带”，万一家期间下雨降温，“又要花钱买”。我一边说着“绝对不会”，一边点开手机上天气预报的应用程序，看到上面连续7天一直挂着小太阳。母亲喃喃道：现在真好，要是以前也有这个就好了。

我知道，母亲口中的“以前”其实就是几年前：那时候，她还“战斗”在街头露天停车场里，经受风吹日晒雨淋。在此之前，母亲已经做了10年的车管员。

谁说城里没有靠吃饭的人？上世纪90年代末，母亲下岗。我清楚地记得1999年4月30日傍晚，母亲从她的原单位——家倒闭的国营百货商店里，用自行车驮回了一些处理不掉的商品，然后坐在客厅，和父亲、外婆一起，感慨着时运不济。

你可以想象的，对母亲这样一个只读到高中，又拉不下面子去求人的人来说，前途并不是那么明朗。

在那个“五一”，母亲就接手了外婆的岗位，成了一名闹市区露天停车场的管理员。

和《看车人的七月》里主人公的境遇类似，母亲也有着无数汗流浃背的七月，以及冻得哆里哆嗦的一月。

母亲自然把天气预报锁定为每天必看的节目。

那时，儿子的功课让她放心，天气的异

常是她唯一的“心病”；下雨下雪不天气意味着要增加衣物，出行的人也会因为不高兴尽量避免出行，母亲的收入便会锐减。

说到底 毛利

毫无疑问，我又吃多了，一份叉烧饭，两块蔬菜肉饼，半个西瓜，该死，还有一大块芝士蛋糕。对面没怎么吃的女人安慰我：怕什么，你一点也不胖。这句话的真正含义是：放心，你离200斤其实还有距离，可发挥的空间很大，能再填个香蕉船或者红豆冰山。

文明社会的人们习惯对胖子说：其实你还好，真的，那些肥胖不是长在自己身上，顺口说句好话有什么难？

你要想得开的话，心安理得做个胖子没什么不好。每一本成功学第一课肯定是，请接受你自己。假如我是个女白领，每天坐8小时，有什么理由不胖？要是个家庭主妇，瘦兮兮反而让人可怜，让人揣测是不是每天在家干20个小时的家务。问题在于，一个天生的吃货，竟然选择了文艺女青年这门行当，一胖就生出

无法忧愁的胖子

无限罪恶感。文艺界有条不成文的“准则”：要么瘦，要么死。从小资祖奶奶张爱玲说起，传说张长得真是不好看，杨绛刻薄她：一脸花生米，在学校拼命让人注意她，奇装异服。但不好看有什么所谓，谁能一路好看到40岁？瘦就足够了。张自己报资料，身高五尺六寸（170cm），体重108磅（不足100斤），放到现在，标准的模特架子，奇装异服穿出来自然有烟视媚行风骨奇诡之感。

想想看，她要是个胖子呢？还会不会让胡兰成一脸怜惜说：你身材这么好，这怎么可以？大约胡也就怀着闻名不如见面的缘由，客客气气道别，然后永不再见，生不出后面那么多故事。

当然，女作家的使命并非非是让男人惊喜。只是你要不小心见到作者真容，那个写出悲伤故事的女人，居然肚子上抖了三层

播念到“哈尔滨”或“成都”时，竖起耳朵听着。而这呢？其实我只是借调到这座东部小城3个月，但我可以想见，每晚七点半，母亲在天气预报里关注的城市，会因为我的踪迹，覆盖到这座小城毗邻的省会城市。

儿子所在城市的天气，也是母亲心头的阴晴。以前关注天气是关注生计，现在关注温度，则是挂念家人。

黑咖啡 李 帆

不要拿工作当借口



无论谁，换了一份新工作，多少都有点不适应。比如我吧，就发现在同事当中，我成了最老的那一个。

还有，每到下午6点，我就收拾停当，准备回家。而我的小伙伴们，很多都还待在办公室里。

开始我有点惴惴不安，心想大家都没回去，就我一个人在，是否显得对工作不上心。后来我特别留意了一下，发现不少家伙，白天上班的时候，就在读小说、看电影、聊天儿，有一搭没一搭地干活儿，就这样拖拖拉拉，一直拖到很晚才把事情做完。公司有规定，晚上加班超过9点，会提供免费晚餐，这更鼓励了他们的拖延。而他们之所以不愿意回家，是因为没有家——很多人都背井离乡，毕业就跑到大城市，也没结婚，待在公司还能吃免费晚餐，有空调可吹，有宽带能上，何乐而不为？

知道不少同事赖在办公室不是那么忙，我就释然了，继续我朝九晚五的正常生活。或许，有同事对我不以为然，但我没必要在意。公司对时间卡得不死，要是最终结果，我按时上下班，按要求做完我的事情，对得起这份工资就可以了。

但也不知怎么回事，很多人都认为，工作和生活不能两全。要么，做个形单影只的工作狂，要么，碌碌无为一辈子但拥有幸福美满的家庭，两者极端对立，你必须做出二选一。我们又是一个勤奋著称的国度，舆论极力渲染的，都是爱岗敬业，视家庭为无物的事业强人。这似乎给大家一种暗示，如

果你眷恋家庭，那么你在工作中就绝对会分心。

而我很少加班，按点作息的行为，在某种程度上也让人觉得是因为成家之后不能安心工作。

其实，这两者你都能打得很完美。如果没协调好两者的关系，我认为有两种情况。第一种是不适应。比如你毕业之后一直在工作，和我的单身同事们一样，恨不得住在办公室，突然结婚了，要处理之前没遇到的种种问题，比如生孩子养家之类，不免手忙脚乱起来。第二种是没效率，有些人混迹职场若干年，小孩都上中学了，但还是既不会工作，也不懂生活，他们把两者搅得一团糟，最后，还要把工作上的失误归结为家庭的拖累，或者相反，把生活上的失败归为工作。

我的第一份工作是在一个行政单位。当时的老大，是个女领导，总是苦恼于没有时间照顾家庭、孩子，而实际情况是，她的工作思路极不清晰，每天把我们支使得团团转，结果事情越做越乱，每天都加班到很晚。另一个男领导同样酷爱加班，下班后，也不管我们愿意与否，就叫我们陪他喝酒、唱K。真正的原因是，他不愿意回家，他的家庭生活谈不上和谐，自己也不受老婆和孩子待见。

碰上这么两个领导，只能说是我的不幸。虽然当时我还没结婚，可我还是觉得，他们满口说自己工作多忙多累，绝对是借口。我现在30多岁，茶还剩半壶，续水用的水壶寂寞地呆在那儿，没被碰过。她们坐在椅子上，旁若无人地更换表情与姿势，拍了会删，删了拍。当拍到自己满意的一张，也会递给对方看，如果对方表示这张还不错，询问的那一位便低头摆弄手机，估计是在上传网络，如果对对方说不好，她立刻删掉重拍。偶有意见不一致，白衣女孩觉得自己的某一张特别好，穿杏色毛

玛奇朵 艾小羊

她们点了一壶花草茶，指明要带小蜡烛底座的茶壶，茶端上去，便拿出手机拍照，拍了半天，才各自倒出一杯，只品了一口，又拿起手机，开始自拍。

服务员担心光线不够，打开头顶的吊扇灯，穿白衣的女孩立刻说：“太亮了不好看。”

饶有兴致地观察这两个姑娘。一个小时过去了，茶还剩半壶，续水用的水壶寂寞地呆在那儿，没被碰过。她们坐在椅子上，旁若无人地更换表情与姿势，拍了会删，删了拍。当拍到自己满意的一张，也会递给对方看，如果对方表示这张还不错，询问的那一位便低头摆弄手机，估计是在上传网络，如果对对方说不好，她立刻删掉重拍。偶有意见不一致，白衣女孩觉得自己的某一张特别好，穿杏色毛

唯有自拍

色毛衣的女孩，她的微博与白衣女孩一样。我翻动屏幕，那雨滴般泻下的图片，比她们本人漂亮多了，留下的不倾慕者，她们却从不回复，无论在现实生活中，她们是怎样的，在这个虚拟的世界里，她们是公主。

离开的时候，我照例说，欢迎下次再来。白衣女孩用手指拂了一下挡住脸的头，眼神迷茫地问，都拍过了，还来干吗……同伴拉了她一下，不好意思地冲我笑笑。

第二天，一位开摄影工作室的朋友跑来诉苦，说有个女顾客拍着桌子对她，你这拍的什么呀，还不如我手机自拍的漂亮。我问她怎么拍，她说退钱呗，那顾客都不知道手机自拍有超强的美化功能，还得得意洋洋地对我说素颜，无PS，智能手机真是影响智商。

我忍不住想起那两个爱自拍的姑娘，是否也入戏太深，无法脱身。

谁跟谁过

娘现在享福了，跟我们在部队大院过。

话音未落，刚才还和蔼可亲的长者立马严肃起来，语重心长地说：你这位年轻人，恕我直言，你刚才说的话不妥。你要记住，不是老人跟你过，你永远都是跟老人过。

没错，当年的那个副营长就是眼前的老首长。回到家，我一宿辗转难眠。

同样的五个字，顺序不同，意味也天差地别：“老人跟我过”，首先就是表明孝心，其次还说明自己有一定经济实力。说“老人跟我过”时，要么洋洋得意之外带有自我表扬的成分，要么好像这是一种无奈，一种推脱不掉的家庭分工。而“我跟老人过”，说话者始终把自己摆在儿女的位置上，是一种自谦、孝敬，以及对老人的尊重。